

# 5年受理涉外、涉港澳台案件 1283件

青岛中院发布涉外、涉港澳台商事审判白皮书和典型案例

本报2月26日讯 26日,在青岛国际商事法庭成立一周年之际,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了青岛中院涉外、涉港澳台商事审判白皮书和青岛国际商事法庭涉外、涉港澳台商事审判典型案例。

2020年至2024年,青岛中院受理涉外、涉港澳台案件1283件,其中涉外案件646件,涉港澳台案件315件,涉案标的额逾347亿元人民币。案件覆盖全球51个国家和地区,其中涉及24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9个RCEP成员国、8个东盟国家、6个上合组织成员国。

随着开放型经济的蓬勃发展,青岛的涉外商事纠纷数量不断增加,案件类型日益复杂多样。近五年,青岛中院受理的涉外、涉港澳台商事案件以传统的贸易、投资类案件为主,其中,跨境类贸易纠纷占31%,涉外金融机构融资类和信用证、独立保函纠纷占24%,涉外商投资类纠纷占16%。同时,新类型案件不断涌现,跨境电子商务纠纷、跨境破产等新类型案件逐年增加,跨境金融

衍生产品投资纠纷、绿色金融国际合作纠纷等也开始出现。

青岛中院致力打造涉外商事审判精品工程,在司法裁判中尊重国际规则、国际惯例,平等保护中外当事人合法权益,不断提升涉外司法国际公信力。加强府院联动、法仲联动、机构合作,积极打造调解、诉讼、仲裁相结合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创建“尚合”涉外调解品牌,打造涉外纠纷化解青岛优选地。优化涉外审判专业化建设,多人入选全省法院涉外商事海事审判领军人才库、储备人才库,多起案例被评为全国、全省典型案例。

白皮书对青岛中院近五年来审理的涉外、涉港澳台案件进行梳理分析,传递涉外商事审判恪守国际条约、尊重国际惯例的理念,从青岛国际商事法庭审理的涉外商事案件选取12个典型案例发布,引导企业在国际商事活动中更好地防范法律风险。(观海新闻/青岛晚报/掌上青岛 记者 陈小川)

## ■案例

### 跨国运输出现货损,谁赔?

青岛某公司委托某国际快递公司从我国境内以航空运输方式运往法国几批货物,双方因运输期间货损赔偿问题发生纠纷,青岛某公司诉至法院要求某国际快递公司赔偿货损7万美元。一审法院依据我国法律判令某国际快递公司赔偿货损7万美元。某国际快递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青岛中院。

青岛中院经二审审理认为,案涉争议货损发生在境外运输期间,出发地为我国,我国与目的地法国均系1999年《统一国际航空运输某些规则的公约》(简称《蒙特利尔公约》)缔约国,案涉国际航空运输合同纠纷涉

及货主与国际航空承运人之间的争议,属于《蒙特利尔公约》的适用范围,应优先适用该公约。根据公约规定,承运人对于航空运输期间发生的事件造成的货物毁损、遗失或灭失承担责任,应由承运人按照责任限额赔偿标准,以每公斤特别提款权计算赔偿货损。

青岛中院考虑到双方存在长期合作关系,调解解决纠纷有利于双方继续合同,减轻矛盾。经向双方当事人充分释法明理,历经多次开庭调查、电话等耐心细致沟通,最终促使双方当事人就货损赔偿达成和解,双方握手言和并继续合作,纠纷圆满化解。

## 用“有价”赔偿,修护“无价”生态

我市办结701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 综合评价居全国前列

自2018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全面试行以来,我市不断规范案件线索筛查、鉴定评估、生态修复等重点环节,从案例实践着手,用“有价”赔偿护“无价”生态,共办理损害赔偿案件701起,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改革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综合评价居全国前列。

### 对生态环境违法“一案双查”

建立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是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青岛市在全省率先成立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并在全国创新性开展市政府一揽子统一指定区(市)政府的方式开展损害赔偿案件办理工作,在全省首个实现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办理区市全覆盖。青岛市生态环境局法规处工作人员表示,我市注重政策配套快速破题,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内容写入《青岛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14个部门联合印发《青岛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资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构建集赔偿、收缴、申请、使用为一体的联动办案新模式。与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联合印发《关于建立生态环境损害刑事、民事公益诉讼衔接及生态环境修复多部门联动协调机制的意见》《关于加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与检察公益诉讼制



度衔接的实施办法》,形成了“政府主导、法检共建”的良好工作格局。

我市围绕十类线索对重点案件实行“一案一策”全过程监管,实现11批次、500余条案件线索高质量办结。制定《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线索判定指南》,实现从“经验办案”到“标准办案”。

我市在全省率先建立行政处罚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联动工作机制,对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实行“一案双查”,并将环境损害赔偿修复情况作为免罚轻罚的裁量情形,共办理免罚轻罚案件76

起,减免罚款380余万元。全省首批建立市级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鉴定评估专家库,简易程序案件直接由专家鉴定。

### 探索多元化替代修复方式

在现有案例实践的基础上,我市持续推进进一步规范替代性修复方式,根据不同情形探索认购碳汇、楼宇低碳、清洁生产、建设便民充电桩等多元化替代修复方式,打通案件办理的“最后一公里”。

我市充分整合损害赔偿与法治宣

传教育各种主题元素,在全省率先组织开展全市范围生态环境修复示范基地建设,分类建设了碳汇林片区、生物多样性片区、增殖放流片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法治宣传教育中心等多个模块,推进生态修复效果视觉化、替代修复集中化、修复方式规范化、法治宣传多样化,确保损害赔偿责任得到依法追究。

### 损害生态环境,种树来“赔偿”

2024年12月,市生态环境局莱西分局就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未按照规定使用污染防治设施造成生态环境损害案件,与相关企业举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会议,签订协议,完成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索赔工作。

该局建立快速响应机制,对企业提出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求进行及时跟进和辅导,根据评估结果提出具体的修复建议,并帮助企业合理确定赔偿费用,成功搭建起了企业生态损害赔偿意愿与生态损害赔偿措施落地之间的桥梁。在生态损害修复方式上,该局创新性地采用替代修复方式,企业种植各类树木15153棵,形成一片占地4232平方米的绿化林,确保生态环境修复工作的顺利进行和取得实效。(观海新闻/青岛晚报/掌上青岛 记者 徐美中 通讯员 王诺)

讲文明 树新风 公益广告



关爱未成年人成长  
托起明天的太阳